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83.74 万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 176 人；
- 2、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3 元/股；
- 3、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2020 年 12 月 3 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瑞技术”）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0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

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 年 9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51），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郑馥丽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0 月 8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55）。

4、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0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59）

6、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0年10月27日

2、首次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

公司本次拟向17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85.74万股，但在授予日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所获授的2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176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3.74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份)	占本次授予 限制性股票 总数的比例	占本次激励计 划公告日股本 总额的比例
1	宋淳	财务负责人	1.80	0.9796%	0.0044%
2	核心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共计175人)		181.94	99.0204%	0.4438%
合计(176人)			183.74	100%	0.4482%

3、首次授予价格：13元/股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5、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 本激励计划限售期分别为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

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三、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经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有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84人调整为177人；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9.09万股调整为185.74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4.91万股不变，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变为由234万股调整为230.65万股。

授予日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所获授的2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176人，实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3.74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授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及激励对象公示情况不存在差异。

四、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及资金使用用途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1月20日出具了《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518Z0056号）：审验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的出资情况，审验结果如下：截至2020年11月18日已收到176名激励对象货币出资人民币23,886,200.00元，均已汇入公司开设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443066364012014005008账户。本次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886,2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1,837,4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22,048,800.00元。

2、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授予是否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

变化。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 410,000,000.00 股增至 411,837,400.00 股，控股股东持股仍为 171,654,552.00 股，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 6 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核查，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 6 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情况

(一)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2020 年 12 月 3 日。

(二) 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56,112,797	62.47%	1,837,400	257,950,197	62.6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3,887,203	37.53%		153,887,203	37.37%
三、总股本	410,000,000	100.00%	1,837,400	411,837,400	100.00%

八、对公司股权分布及每股收益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11,837,400 股，则 2019 年度每股收益由 0.68 元/股变更为 0.64 元/股，由此产生的摊薄提请各位股东注意。

九、备查文件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